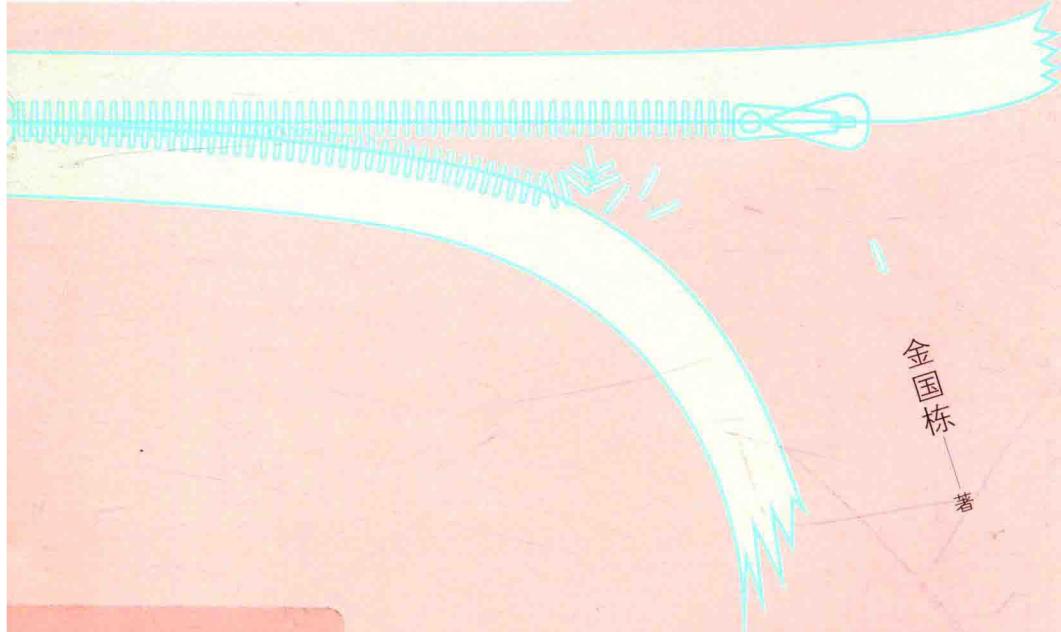


你都
不配
我毒舌



Sharp
Tongue



金国栋
著

你都不配
我毒舌

金国栋 著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你都不配我毒舌 / 金国栋著. -- 南昌 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6.1

ISBN 978-7-5500-1606-4

I . ①你… II . ①金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295622 号

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20 楼 邮编：330038

电 话 0791-86895108 (发行热线) 0791-86894790 (编辑热线)

网 址 <http://www.bhzwy.com>

E-mail bhz@bhzwy.com

书 名 你都不配我毒舌

作 者 金国栋

出 版 人 姚雪雪

出 品 人 李国靖

特 约 监 制 何亚娟

责 任 编 辑 游灵通 黎紫薇

特 约 策 划 何亚娟

特 约 编 辑 柴鹤嘉

封 面 设 计 好谢翔

版 式 设 计 王雨晨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1/32 880mm × 1230mm

印 张 7.875

字 数 180 千字

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 29.80 元

ISBN 978-7-5500-1606-4

赣版权登字：05-2015-452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

第七章 133

难道，被一个不爱的人深深地爱过，除了你最后也爱上了她，不然无论如何都是悲剧吗？

第八章 149

喜欢比爱美好，它可以放在心里，可以停在舌尖，可以藏在眉宇，可以躲在发梢。

第九章 169

那时候我们相信爱情，不是因为他们的爱情很美，而是我们看到的不相爱很苦。

第十章 187

为你花了半生的傲气，一路奔波去找你。

第十一章 207

对于爱，拿下放下之间，就是青春一场，可能也是人生一回。

第十二章 225

我的喜欢，不成功，成了仁。

后记 245



第一章

在年少时光，
杯水也可以起浪，
浪花本身就很美。

翠妞的男朋友何苦已经快一百天没有联系她了。算了算到一百天的时候，正好又是他们在一起的第一千天。三年多了，每一次吵架、打架、决裂，都像是一座座桥墩，日子倒像是软绵绵的桥身，就这样绵延了一千多天，百足之虫死而不僵。

不死的爱情，真的很可怕，拥抱冷了，接吻凉了，拉手却像是烫的，不小心手碰到了一起，会马上弹开——当然，这次冷战人在异地，牵不到手。

翠妞是按照月经周期来计算时间的，何苦的消失就像是停经一般，让翠妞心烦意乱。

对任何的异地恋来说，也许关怀与温暖鞭长莫及，但是冷漠与疏离却可以翻山越岭而来。

一百多天，翠妞用热脸去贴何苦的冷屁股，屁股到底没热，脸臭了。翠妞觉得自己的忍耐到了极限，但也没有办法爆发，因为他不爱你了，你一哭二闹三上吊都只是属于你自己的独角戏——而且要找到一根能把翠妞吊起来不断的绳子还比较难，毕竟是一百六十斤的肉身呢。

第一千天纪念日，是金小骚来陪她过的。翠妞说，这种日子我其实不是很想看到你。

金小骚淡淡地说，今天是我们做朋友的第两千天。

翠妞吓了一跳，有那么持久？

金小骚冷冷地道，你现在用词怎么那么不少女？

翠妞连忙改口，有那么长？

金小骚念了一句古诗——庭有枇杷树，初识之年亲手所植，如今已亭亭如盖矣。

翠妞说，我不爱吃枇杷。

翠妞总不愿意参演到他的文绉绉里去，金小骚却每次都用那种不可思议的表情看着一个胖文盲。

翠妞说，两千天，挺好。

这种感觉就像是有一天你站上了体重计，你完全忘记了自己是怎么胖的，但是数字躺在那，比你还无辜。

但话题还是绕不开“何苦”，翠妞说，我觉得他可能是劈腿了。

金小骚套她的话，不会吧，他不经常说自己忙得披头散发的，还有时间劈腿？

翠妞说，就是女人的直觉，第六感，你不懂。

金小骚天真地反问，你也有？

翠妞不理他，自己往下说，有一次我给他打电话，接了，是一个女人。

金小骚问，那又如何？

翠妞说，她说何苦在洗澡。

金小骚暴躁了，这都把劈腿的事实甩在你脸上了，你还觉得是你的直觉敏锐？

金小骚一边咒骂，脸上一边浮现出这座大学城里还有谁能毒舌得过我的傲然表情来。金小骚总觉得自己未来某一天会成为一个大作家的，不过翠妞却善意地提醒他一个大作家应当具备一些仁慈之心。包括现在也是，金小骚这样骂何苦，翠妞就说了，江湖留一线，未来好相见啊。

金小骚不依不饶，劈腿的人就应该一年被雷劈一次。又说，雷也懒得劈！金小骚骂完了何苦还骂翠妞，你也是，太给咱们学校体育队丢脸了。

翠妞本来想反抗说，作为一名体育生，有男朋友已经很成功了，但是想想又有苦难言，因为当初自己也是挖人墙脚才得到何苦的。

金小骚还分析得头头是道，你看，狗就是改不了吃屎。他注意到翠妞脸色不对，马上补充说，偶尔吃块巧克力，之后还是想吃屎。

翠妞怆然泪下，有些女生胖，但是聪明；有些女生笨，但人好看。有些女生啥都不好，可是却有人疼爱。我有什么，凭什么对我那么

不公平？

金小骚说，你至少还有我啊。

翠妞说，天天对我毒舌？

金小骚说，这不是为了让你更坚强……

这下翠妞彻底怒了，坚强有什么用，我要坚强干吗？还有，以后请你不要再说我人很好，我到底要做什么坏事你才可以不这样损我？

金小骚动了动嘴唇，可能又觉得自己要说出来的话太过恶毒，话没说出。翠妞自己体会到了，他大概要说的是，即使你变成了蛇蝎心肠，外表还是不好看啊。

翠妞只能挥挥拳头，跪安吧你。

金小骚叫来服务员埋单，翠妞要与他抢，金小骚说，我来啊，哪有女生埋单的道理。

翠妞说，呵呵。

这一声“呵呵”让金小骚心里发虚，因为一起读高中的时候，金小骚踢球，经常是翠妞买水送来；金小骚手机没话费了，翠妞第一时间去充值；金小骚没钱吃饭了，翠妞把自己的食堂饭卡奉上。这些也都还好，记得当时金小骚因为嘴贱得罪了不少人，经常放学后被别人堵在学校旁边的小巷里，每次为金小骚解围的都是翠妞。有一次翠妞赶到的时候看见金小骚又在犯贱，关键他还对人说，你敢动我一下，一会儿女金刚来了有你好受的。那一次翠妞躲在一边，一边听着金小骚叫嚷着“别打脸啊、别打脸啊”一边等别人揍足了三分钟才杀过去解围。当然，这件事情金小骚永远都不知道。

电光石火间翠妞埋单了，她说，我那么丑你还与我做朋友两千天，所以理应我请。

金小骚竟然不反驳，连礼貌性地说一句你不丑之类的话都没有，只是讪讪地说，那我请你去喝东西吧。

翠妞说，哦，我一会儿还有约。

金小骚一副警觉的样子，谁？

翠妞说，关你什么事？

金小骚从钱包里摸出一个套套，递了过去。

翠妞一脸反感的样子问，干吗？

金小骚说，拿着，放钱包里，旺财的，这是礼物。

翠妞扔了一个BV钱包过去，彼此彼此。原来她是记得两个人的纪念日的。

金小骚羞愧难当，还是嘴硬，妈的，体力劳动的钱就是好赚！

金小骚的感觉是对的。

翠妞还真有可能用上这个旺财的套套——却不是为了旺财。

告别金小骚，翠妞回学校，去见一个从未谋面的男生。双方约在学校旁边的酒店。翠妞去了才知道男生发信息过来说的希尔顿是一幢前面晒着尿布、胸罩、肚兜的民房。黑乎乎的墙壁上漫不经心地写着三个字——希尔顿。这像极了翠妞的爱情，挂着相爱的幌子，却劈腿劈得噼里啪啦响。

翠妞与这个未曾谋面的希尔顿男生是在微信上认识的。

有一天，她不过是无聊点开了微信摇一摇，不小心摇到了一个人。

名字是“我很幸运没有性”，头像是一个阳光的男生。

鬼使神差地，她向他打了一个招呼，她的微信名字是“啧”。

他很快就添加了她，发过来的第一句话就是“啧啧”。

翠妞把丑话说在前头，我不找什么，只是想找个人说说话。

男生说，正好我也是。

两个人随便说了许多话。翠妞说，我从来都没有想到能与一个人聊得那么投契；男生说，有时候聊什么也不重要，寂寞深夜有人说说话就很好了。翠妞心里有些温湿了，说谢谢你，我的男朋友都没有这样耐心地与我说过话。

他人呢？

我们是异地恋，异地异得像是身首异处！

异地恋也可以聊天啊。

翠妞没有正面回答他，反问了他一句，你为什么要叫这个名字呢？

他发来一个丧气与可怜结合的表情，说，她从来都不给我的。

翠妞说，那可真不幸，可你为什么还要说自己很幸运呢？

正因为不给，才让我的爱坚持到现在。

翠妞说，其实你是想找人上床吧？

但是你什么都不找，所以我只想找人聊天。

翠妞说，看来我的魅力不够大。

男生这时候不能再装傻了，他虽然不知道这中间的反转是因为翠妞在与他聊天的时候，用另一个QQ号添加了何苦，一直隐身状态的何苦竟然直接通过了。翠妞一瞬间心灰意冷。

男生说，人生得意须尽欢，偶尔放纵一次，也未尝不可，不过安全还是要注意的。

翠妞说，男人到底是男人。

男生说，所以不理你的男朋友连男人都不是喽？

翠妞暂停了对话。他本可以不戳穿这个真相的。

但是，真相究竟是真相，真相就像是帆布鞋里的那块增高垫，硌硬。翠妞用着QQ小号继续与何苦聊天，翠妞给何苦发过去一张美图后的照片，何苦说挺好的妹子，怎么光顾着网上聊天呢？

翠妞说，因为我的男朋友没有时间理我啊。

何苦说，如果不嫌弃，以后咱们多交流。

翠妞忍着剧痛，又问了一句，那你不陪你的女朋友吗？

何苦抖了一个激灵，如果我的女朋友此刻在陪她的男朋友，那我也应该在陪我的女朋友。

翠妞直接下了QQ。

那边男生一连串发了好几条：好了，时间也不早了，你快点休息吧。如果想他可以减肥，你就继续想他吧。

等一下，那个，大后天你有空吗？

聊天里的“大后天”就是今天，是翠妞与何苦冷战的第一百天，就是翠妞与何苦恋爱的第一千天，也是翠妞与金小骚成为朋友的第两千天。

翠妞在一串夜空下随风摆荡的胸罩下面，看见了这个白衣飘飘的少年。应该就是摇一摇里的希尔顿吧。

保险起见，翠妞在微信里说，你在哪里，给我一个标志物。

希尔顿抬头看了看，走到一双袜子下面，回复翠妞说，我在一双丝袜下面。

翠妞走了过去，正好一只丝袜熟透了，脱落枝头，掉在了希尔顿的头上。

希尔顿笑着说，来了啊。

翠妞跟在希尔顿后面，进了房间。走道很窄，房间很小，不过希尔顿却很注意走位，与翠妞一直保持着男女授受不亲的距离。当时翠妞还觉得男生彬彬有礼，后来她才明白过来，既然希尔顿都把自己约出来了，没有扑倒自己的唯一理由就是——自己还没有漂亮到越过他兽性的阈值。而且，这男生并没有做到“自己约的炮哭着也要打完”的绅士风度。

希尔顿说，你喝水吗？

其实房间里并没有烧水的装备，也没有摆放矿泉水。

翠妞胡乱回答，我不渴现在。

希尔顿说，要不我出去买点水。

事后想想，他大概是想借着买水逃跑。

不过事后再想想，还不如让希尔顿当时买水逃跑了，因为就在两人尴尬僵持在房间里的时候，有人敲门了。

希尔顿心烦意乱，以为是老板娘，呛了一句，里面有事情呢。

结果外面那个声音冷冷地道，我就是来给你们送点安全措施。还很滑稽地补了一句，安全生产重于天啊！声音显然不是老板娘。

希尔顿连忙掏出手机来看，显示定位的小标志亮晶晶的，希尔

顿觉得自己身子一软，踉跄一步，坐在了床上。

于是翠妞又动用了自己高深莫测的第六感，猜想外面那个人应该是希尔顿的女朋友。翠妞同时觉得门外的声音听起来有点不对劲，这个疑惑很快就被解答了——如果可以选择，翠妞宁可来的人是何苦，也不要她——花花。金小骚此前花了三年时间追求而不得的女孩。

翠妞从来对她没有好感，虽然花花一直以非常友好的态度亲近自己，可是一个长得好看的人，亲近一个长得丑的人，就像是一只大猩猩去搂一只蚂蚁，拥抱可能是真诚的，却也不经意间就将蚂蚁给捏死了。这些翠妞也无所谓，让她比较介意的是自己小心翼翼地哄着、惯着的金小骚，在花花面前却是卑躬屈膝的，毫无尊严可言。

而最让翠妞气愤的一件事情是，花花是最早询问翠妞是不是喜欢金小骚的人，当时她们正好在看男生踢球，翠妞听后有些反应过度，怎么可能！

花花说，哦，如果你喜欢他，我就不让他喜欢我了。

翠妞目瞪口呆，喜欢不喜欢一个人是自己的自由，但是别人喜不喜欢自己，这也能操纵？

第二天金小骚果然来找翠妞了，带着杀气腾腾，翠妞倒是觉得蛮好奇的，因为金小骚从来都没有在自己身上倾注那么浓烈的情感。真的，日后梳理起来，翠妞才有些惊恐地发现，当时她对自己能够肉身相迎金小骚的狂风暴雨还是有些受宠若惊的。真贱啊。

面对金小骚猪肝色的脸，翠妞小心翼翼地问，怎么了？

金小骚显然没有心情来重复一遍发生了什么，他过来也不是

发泄情绪的，他只是来告诉翠妞一件事情。这句话的节奏，每一个停顿，每一个音色，翠妞都记得清清楚楚。

金小骚说，就算这个世界上的女人全死光了，我也不会喜欢你的。他说完扬长而去。

翠妞悲愤交加，伤心欲绝，结合前一天花花说的话，翠妞当时还没有明白自己具有第六感这件事情，不过也可以基本料想到“花花扑闪着无辜的大眼睛告诉金小骚不要再喜欢她了，因为我的好朋友翠妞喜欢你”的画面。

那一天开始，在翠妞的心里，花花这个人等于是死掉了。

没想到今天两个人竟然在这里遇见了，而且命运弄人，除去道德层面，虽然事前不知道，但是能从花花手上撬走了男友一下，也算是扬眉吐气了！

花花差点被翠妞突然绽放的光芒给压了下去，但她随即反应过来这一次自己是受害者。根据自己之前做小三被堵门的经验，于是先上去抽了希尔顿一巴掌，然后命令希尔顿，你给我打她。

这下翠妞与希尔顿同时惊呆了，希尔顿不知道翠妞与花花之前的故事，只当她被盛怒冲昏了头脑，而且平时连矿泉水瓶都打不开的花花竟然有那么大的力气，他反正是做错了事情，只能低声下气地哄她，咱们有事情好好说，不要打人。

花花正要发狂，听见这边翠妞哈哈一笑说，就算他敢打我，打得过吗？说完这句话翠妞突然觉得好无聊——展示自己的力量吓唬别人这不是自取其辱吗？回去背英语四级都比现在有意思。她往外

走，没人敢拦她，其实希尔顿与花花都希望她快点消失，不过路过花花的时候，翠妞还是扬了一下手臂，对抱头躲闪的花花说，以后你还是别让我看见你了，看见你一次，就打你一次！

翠妞觉得今晚的夜特别脏。

她想跳上夜空擦亮月亮与星星，但是她突然发现自己的手是脏的，她忍不住捂起脸，却发觉自己的脸，自己的眼泪也脏掉了。

她到底是脏掉了。

脏了反而轻松了，多年以后翠妞回想起这件事情，她会举着酒杯，很轻松地对金小骚说，那天晚上被捉奸之后，就像是少女失去了贞洁，反而不会再扭扭捏捏了。当然，多年之后的金老骚仍旧毒舌，带着惊恐的表情反问了翠妞一句，难道你现在不是处女了？

话再说回来，翠妞在夜色苍茫与路边小摊的吆喝声中离开了希尔顿。

想到金小骚最终还是自己的，翠妞就不那么伤心了，今晚是他们做朋友的第二千天，应该好好喝一杯。于是她就给金小骚打了一个电话。金小骚在电话里幸灾乐祸地说，那么快？

翠妞说，少来，套套都还在，一会儿还给你。

金小骚说，一会儿？今晚咱们不见面了吧。

翠妞说，但是我特别想见你。她知道金小骚八成会来见自己，以前自己什么事情都由着他，现在金小骚许多事情也都由着她来。

不过这一次翠妞的第六感失灵了，金小骚告诉她，晚上真不行，他也有约了。翠妞下意识地以为金小骚是在撒娇，因为自己刚才拒

绝他了嘛。于是她撒娇道歉，哎哟我错了，一会儿我自罚三杯。

金小骚说，真不行，我正和人喝着呢。

按往常，金小骚这样说了，翠妞肯定会知趣地告退了，但是今天翠妞却借着击溃花花的勇气，继续对金小骚撒娇，我是想与你商量一下周末去杭州抓奸的事情。

金小骚明显来了兴趣，你也抓奸？那你过来吧，不过我先说好啊，我现在和 SUMI 在一起。

翠妞咯噔了一下，如果说翠妞在过往生活里最不想见到的人是花花，那于现在的生活圈子，翠妞最不想见到的人就是 SUMI 了。这让翠妞都没有去细想金小骚说的那句“你也抓奸啊”。

SUMI 何许人，一个比翠妞还要胖一百斤的人，翠妞一百六十斤，听上去已经是女生中的怪兽了，再重一百斤的 SUMI 显然就是史诗级的怪兽了。除去这种一个胖子对另一个胖子的鄙视，另一个让翠妞讨厌 SUMI 的原因就是，这个不知羞耻的死胖子竟然追求着自己帅气无比的弟弟安东尼。

虽然平时在家里翠妞会觉得家里人重男轻女，甚至在无数个刹那产生过想要把安东尼掐死的邪恶念头，可是当翠妞得知 SUMI 喜欢安东尼的时候，她突然觉得自己很爱很爱这个弟弟。没有人可以伤害他，如果是 SUMI 这样的怪物，喜欢也不行。

除此之外，SUMI 最后一条让她讨厌的原因还是因为金小骚——因为金小骚喜欢着 SUMI 的闺密秋秋，金小骚为了曲线救国，竟然时不时请 SUMI 吃个饭、看个电影什么的！甚至这个胖子还不要脸地说，我们这样子会不会让安东尼觉得我是很随便的女人啊。翠妞